

北京市市场监管局党组书记、局长高念东到基层联系点东城区北新桥街道市场监管所调研

本报讯 4月12日下午,市市场监管局党组书记、局长高念东到基层联系点东城区北新桥街道市场监管所调研,并主持召开座谈会。东城区副区长佟立志一同调研。

中文在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北新桥街道市场监管所辖区内,高念东仔细参观企业展厅,详细询问企业运营、业务布局、产品创新等生产经营情况。他指出,要优化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为高新技术企业提供更多的市场监管政策“服务包”,用一流营商环境助推新质生产力发展。

在北新桥街道市场监管所,高念东实

地察看党建工作室、对外服务大厅建设情况,通过线上方式对宏志中学学校食堂开展非现场检查,并亲切慰问基层一线干部职工。他强调,市场监管所是直接服务经营主体、市民群众的前沿阵地,要坚持“首善标准、监管为民”的市场监管文化,切实维护好辖区市场秩序。

在座谈会上,高念东对东城区市场监管局相关工作和北新桥街道市场监管所给予肯定,对下一步工作提出四点要求。

全面加强基层建设,营造干事创业良好氛围。要以文化建设提升干部队伍凝聚力向心力,以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夯实市

场监管基层基础,以作风建设展现市场监管新风正气。充分发挥五星市场监管所的示范带动作用,持续推进市场监管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激发经营主体活力。不断优化市场准入环境,建立“风险+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机制,全面推进一体化综合监管落地实施,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深化改革创新,主动参与监管改革任务先行先试。深度参与数字化试验区建设、一体化综合监管等改革创新工作,结合实际、找准切口,争取形成具有区域特

点的案例经验。在监管执法中要创新应用非现场监管方式,提高发现潜在风险隐患的能力,让监管跑在风险前面。

坚持底线思维,筑牢市场监管领域安全防线。加强人员密集场所电梯、大型游乐设施、电动自行车及蓄电池安全、燃气用品质量安全、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做好“五一”节日服务保障,切实将“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转化为“事事心中有底”的行动力。

市市场监管局机关党委、综合监管体系建设处负责同志参加调研。

(北京市市场监管局)

北京市食品药品安全状况持续稳定向好

本报讯 张楠 北京市食品药品安全状况持续稳定向好,连续4年在国务院食品安全工作评议考核中荣获A级等次。记者从北京市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近日召开的全体会议上了解到,今年本市要从农兽药残留超标、掺假造假、非法添加、校园食品安全等群众关心的身边事抓起,有针对性地开展排查整治行动。

一直以来,本市将食品药品安全工作纳入重要民生实事进行部署安排。记者从会上了解到,本市食品药品安全状况持续稳定向好,全市食品药品监督抽检合格率均保持在99%以上,连续4年在国务院食品安全工作评议考核中荣获A级等次,连续5年在全国药品安全考核中荣获A级等次,延庆、怀柔、通州获“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称号。

不过,北京作为超大型城市,食品药品消费规模庞大,食品药品安全工作仍然面临不少挑战。为此,会议提出,今年本市要继续把解决群众关心的突出问题放在第一位,持续夯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和企业主体“两个责任”工作机制,从掺假造假、非法添加、校园食品安全等群众关心的身边事抓起,有针对性地开展排查整治行动,严把从农田到餐桌的每一道防线,全方位提升食品安全治理水平。各区、各部门要坚决筑牢首都食品药品安全防线,特别要毫不松懈继续抓好校园食品安全排查整治行动,提升校园食品安全水平;同时要以校园食堂为抓手,从学生抓起,倡导文明节约风尚,引导广大群众厉行节约,坚决制止餐饮浪费。

同时,为推动首都食品药品产业高质量发展,本市将继续推进包容审慎监管,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快一体化综合监管体系建设,推行非现场监管改革,提升监管效能,实现对守法企业“无事不扰”。

在培育新质生产力方面,本市将以建设全国市场监管数字化试验区为契机,将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广泛应用于食品药品安全领域,鼓励食品药品经营新业态、新技术健康发展,激发食品药品行业活力。

北京试点综合监管“无事不扰”白名单

本报讯 张楠 为推进营商环境建设迈向更高水平,北京市市场监管局起草《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打造“北京服务”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从4月12日起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征求意见稿提出推动更多事项纳入集成服务,对纳入监管白名单的企业“无事不扰”。

方案征求意见稿提出了升级市场监管部门准入服务、构建公平竞争市场环境、维护安全稳定市场环境、打造国际一流“北京标准”、推进京津冀市场监管服务改革协同和提高涉企服务质效等九方面共35条举措,涵盖准入、监管、执法、服务等各个领域。

例如,在升级准入服务方面,本市将开展促进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登记试点,建立全市统一的标准化、专业化业务指导与规范指引,形成北京登记注册地方标准,扩展新兴行业领域经营主体公示特色经营事项。

本市支持各类经营主体结合自身需要依法进行章程、协议的个性化设计,经营主体办理章程备案时可自主申

报股东名册、实缴出资等信息。

在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集成服务方面,本市将建设企业变更“一件事”、优化企业注销“一件事”、拓展餐饮店开办“一件事”,扩大服务对象范围,推动更多事项纳入集成服务,强化系统集成、业务协同和数据共享,完善办事流程、办事指南、政策解读等指引,进一步实现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限,实现集成办事“一网办理”“一站办理”更顺畅。

市场监管政务服务将进一步提升质效。征求意见稿提出,本市将选取有条件的领域,探索基于大模型和人工智能技术的政务咨询智能问答,为企业群众办事提供精准指引和个性服务。同时应用“好差评”机制,重点关注并解决企业群众办事不顺畅、不便利等各类服务问题。

今年,监管机制和监管方式将再创新。方案征求意见稿提出,本市将推行综合监管“无事不扰”白名单制度,对纳入白名单的经营主体,除被投诉举报、转办交办案件线索、专项检查及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原则上不主动实施

现场检查。

各部门将探索开展非现场监管,充分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分析等现代技术手段,收集、分析、评估相关监管数据,及时发现潜在的风险隐患,实现非现场监管行业领域全覆盖。此外,为了提高经营主体信用修复便利度,符合一定条件的企业,无需申请即可自动移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本市将密切关注、及时回应科技创新企业和制造业企业反映的突出收费问题,聚焦政府部门及下属单位、行业协会商会、中介机构等重点行业领域,加大监督检查的广度和深度,严厉查处违法违规收费行为。同时,开展天然气管网、供水等自然垄断环节及延伸竞争性环节价格收费检查,依法查处不执行政府定价、指导价和违规乱收费行为,降低实体经济用能成本。

在京津冀三地企业登记注册“跨省通办”方面,本市将推进京津冀企业开办、变更、注销政策一致、流程统一,新增京津冀更多区(市)实现营业执照异地“办理、发放、领取”。

北京市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能力提升系列培训

本报讯 近日,为全面提升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和水平,进一步压实生产主体质量安全第一责任和属地监管职责,结合重点工作安排和“春耕备耕”相关工作部署,市级相关单位集中组织开展4期农产品质量安全能力提升系列培训,共培训基层监管人员、生产主体共计554人次,全力促进农产品质量安全“产出来”“管出来”各项监管措施落实落地。

区级综合质检站规范运行管理培训“提水平”。对全市13家涉农区综合质检站负责人和主要检测技术人员等,组织开展为期2天的集中培训,主要培训区级综合质检站规范化运行管理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技术,重点针对2023年区级综合质检站等级评估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细致梳理和分析,并对区级质检站下一步找准定位、提升检测能力水平,提出了明确要求。

同时,强化互促互进,13家区级质检站分别就下一步能力提升计划和措施进行了全面交流和分享,为区级质检

站进一步提升检测能力,切实发挥农安技术支撑作用指明了方向。

乡镇管理站履职能力提升培训“强监管”。对全市156个涉农乡镇管理站主要负责人,重点对乡镇管理站等级评估发现的问题和不足进行了细致讲解,指导乡镇管理站从规范制度建设、压实网格化管理、用好胶体金速测等方面,强化提升能力建设;邀请有关专家对新《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和农安新形势新要求进行了讲解,有效提升依法履职意识;同时,在各区选取乡镇管理站提升建设和网格化管理示范代表进行典型交流,为下一步扎实推进基层监管注入新的活力。

种植业绿色农产品整体推进培训“促发展”。组织第一批整体推进乡镇及绿色农产品备案基地相关负责人,针对绿色农产品认证和依规生产等内容开展技术培训,同时各区代表典型发言畅谈绿色农产品整体推进的经验做法,市级相关部门细致进行政策解读和答疑解惑,帮助生产主体突破中小规模主

体绿色认证瓶颈,按照“降规模不降标准”模式,持续和规范开展绿色农产品生产,示范带动周边小散生产主体20余万亩,有力推进绿色农产品发展和农民增收。

“三棵菜”安全生产技术培训“保安全”。结合豇豆、韭菜、芹菜“三棵菜”突出问题攻坚治理行动,巩固治理成效,组织对全市“三棵菜”生产主体技术负责人开展安全生产技术和绿色防控综合技术应用培训,引导生产主体转变生产方式,因地制宜规范、安全开展生产和科学用药,从严格落实安全间隔期制度,从生产源头有效提升主体质量安全自控能力,确保优质安全农产品“产出来”。

下一步,我市将结合全年农产品质量安全重点工作,以农产品质量安全“应知、应会、应做”为目标,持续开展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技术、农业标准化生产等相关技术培训,为保障首都农业高质量发展和市民消费安全持续添彩加力。

(北京市农业农村宣传中心)